

中共辰溪县委办公室

辰办〔2024〕15号



中共辰溪县委办公室 辰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辰溪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 人员编制规定和辰溪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等2个 单位职责机构编制调整方案及辰溪县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等6个单位机构编制调整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党委、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机关各单位：

《辰溪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辰溪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责机构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卫生健康局职责机构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机构

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自然资源局机构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林业局机构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应急管理局机构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构编制调整方案》《辰溪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机构编制调整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辰溪县自然资源局机构编制调整方案

根据《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和《中共怀化市委办公室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辰溪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怀办〔2024〕11号）以及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自然资源工作的有关要求，县自然资源局不再保留县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局牌子，现将县自然资源局机构编制调整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机构调整

（一）撤销工程规划管理股，职责划入国土空间规划股，并在国土空间规划股加挂工程规划管理股牌子。

（二）撤销县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大队，设立自然资源督察执法股。法规股职责划入自然资源督察执法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不再加挂法规股牌子。安全生产监管股职责划入自然资源督察执法股，自然资源督察执法股加挂安全生产监管股牌子，自然资源调查确权股不再加挂安全生产监管股牌子。

自然资源督察执法股主要职责为：承担局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自然资源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负责对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保护状况和规划实施情况进行指导、检查和监督。负责自然资源动态巡查、监察、预防、制止违法案件；依法查处全县土地、地质矿产、测绘地理信息、县城规划区外规划违法违规案件。负责查处上级督办、交办的自然资源方面

重大违法案件。拟订全县自然资源行政执法监督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法律法规规定必须由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承担的执法职责。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落实国家、省、市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负责健全辖区内监察信息网络;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承担行政应诉工作。负责牵头落实全县自然资源督察相关政策和制度,指导和协调重大及跨区域督查工作。负责对各乡镇自然资源行政执法行为和动态巡查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承担对乡(镇)政府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及有关专项的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全县自然资源行政执法系统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牵头负责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调整后,县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 8 个:办公室(人事财务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自然资源调查确权股、自然资源管理利用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股、地质矿产管理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工程规划管理股)、自然资源督察执法股(安全生产监管股)。另设机关党组。

二、关于编制职数调整

总工程师 1 名由副科级调整为股级。

调整后,县自然资源局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

收回机关后勤服务全额事业编制 2 名,不再核定机关后勤服务全额事业编制。

